

通化市地震志

通化市地震办公室编

一九八八年十月

序 言

地震是一种自然现象，是地壳运动的一种表现，是给人类造成巨大破坏的一种自然灾害。地震监测预报是一门新兴的科学技术，是直接关系着国民经济建设的一项重要事业。

通化市开展地震工作，只有十五年的历史，还是一个年轻的事业。然而，在地震监测和地震管理上，均取得了好成绩，为本地国民经济建设做出了一定贡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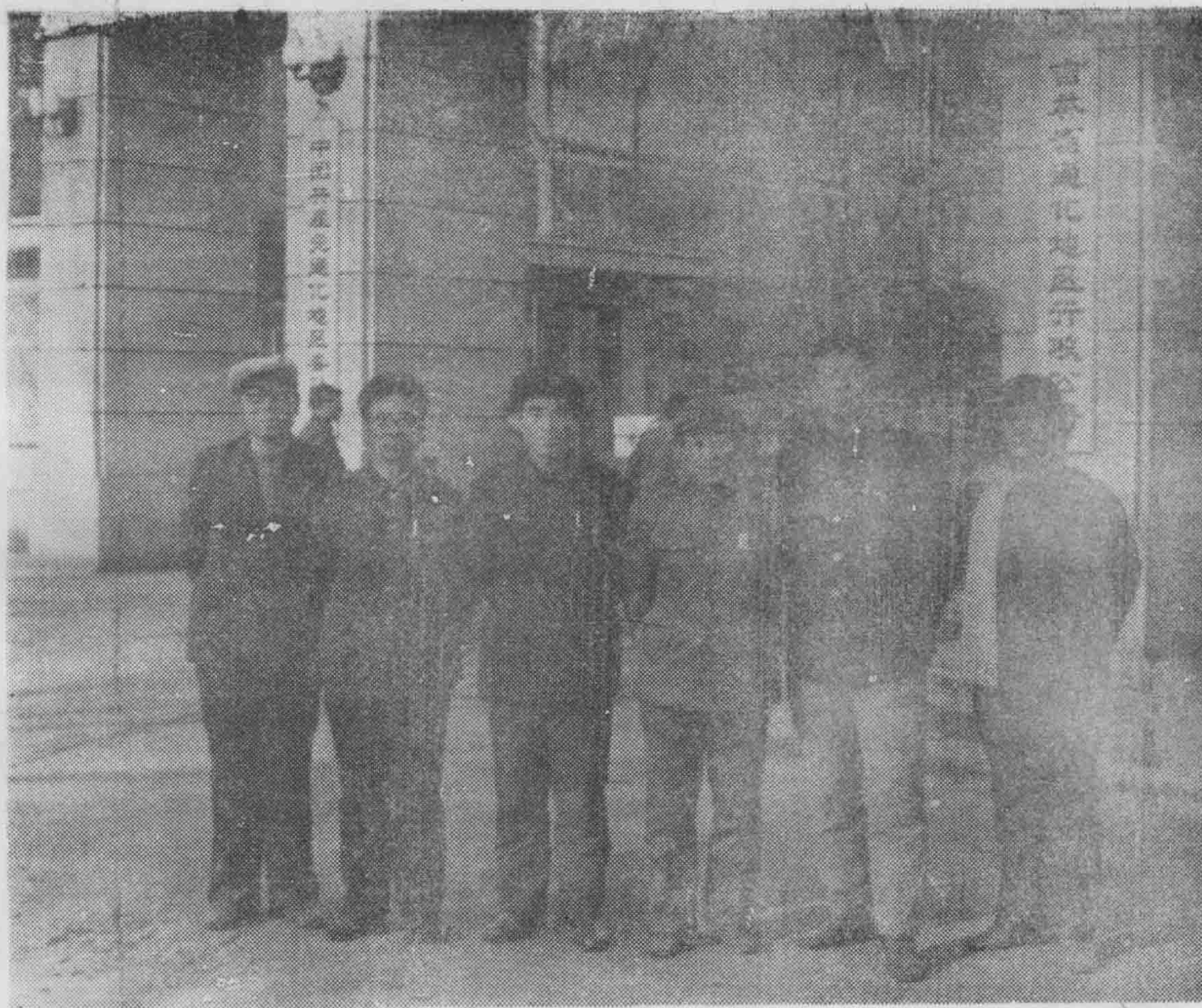
本着为地震事业提供历史借鉴和现实的科学依据，通化市地震办公室组织编纂了《通化市地震志》，以资治当代，惠及后世

凡 例

《通化市地震志》的主要时间断限，上至1971年，下至1985年。但对于地震活动，追索到公元2年。

《通化市地震志》是属于科技志范畴，志的地域不应单以通化市两区来局限，地震具有不受行政区划限制的特点。由于，当时在通化市内通化市地震办公室与通化地区地震办公室同时存在，为了不重复、不漏、不间断地记述地震事业发展的全貌，全面、广泛地反映地震事业的发展史。因此，我们编纂本《地震志》的地域，除两区外，还包括了通化市所辖的五个县（市），甚至还涉及到原通化地区的县（市）。

由于原通化市地震办公室（科级）在1980年撤销，1985年新设立的通化市地震办公室（县级）承接了原通化地区地震办公室（县级）的人员、设备。因此在记述地震工作时，以原地区地震办公室为主线，建置、机构沿革分别记述，大事记按编年体，均加记述，一事一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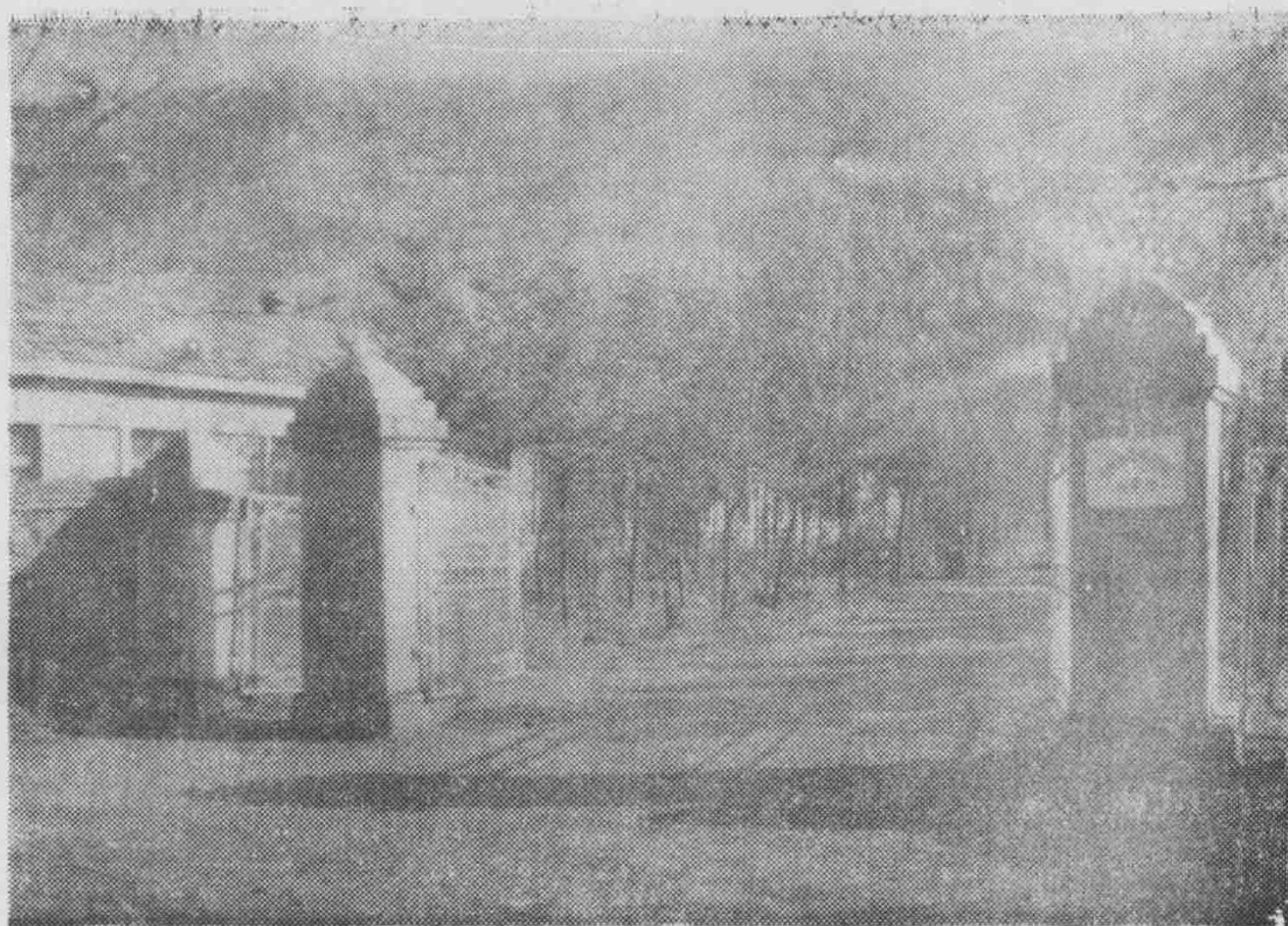
通化地区地震办公室全体成员（1985年）3月）
自左至右：张德魁、罗纯礼、朱梅武、张振环、程庆本、
徐乃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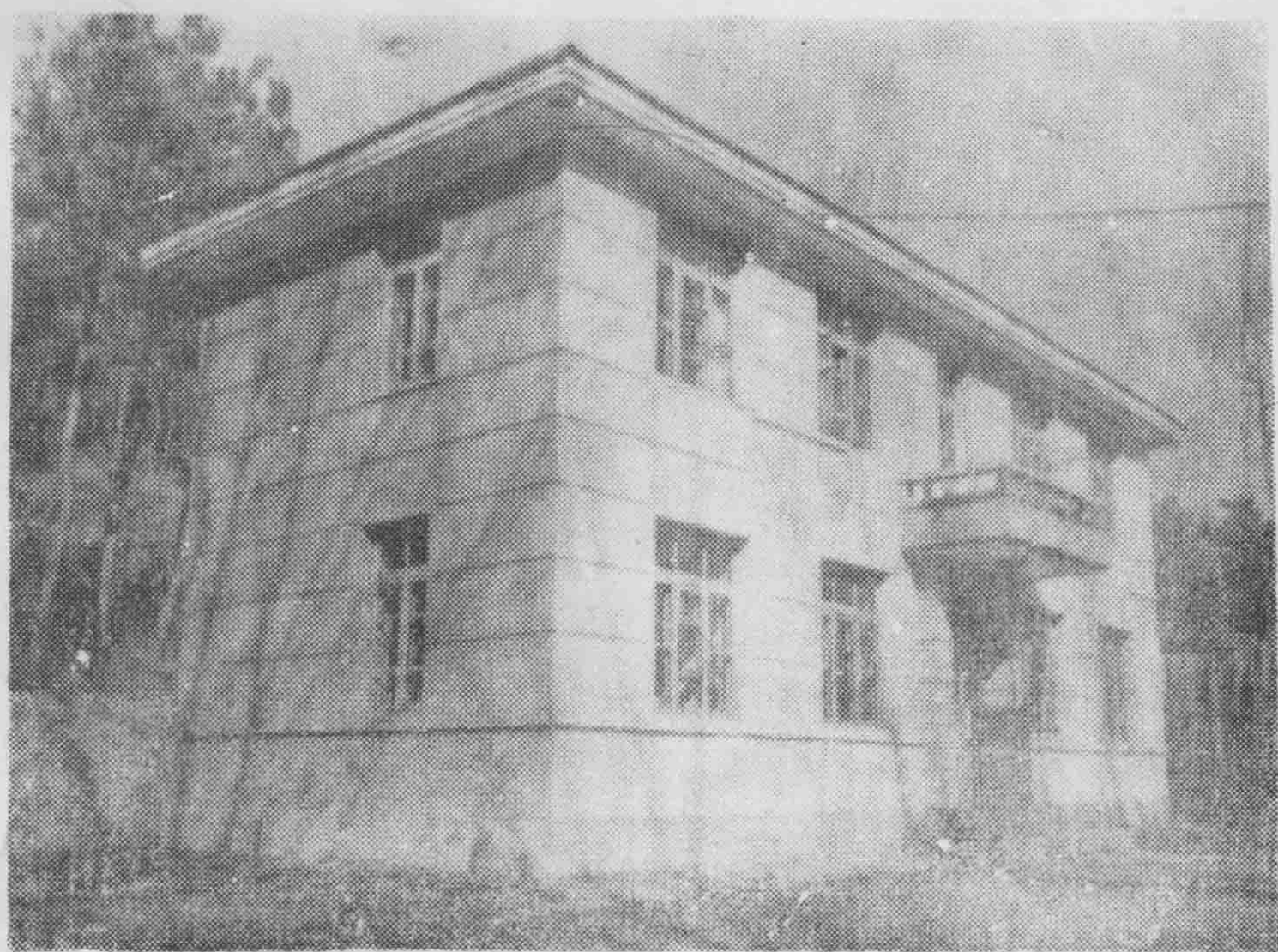
通化地区地震工作会议全体代表（1977年9月）



通化市东昌十委群众测报点全体成员（1979年2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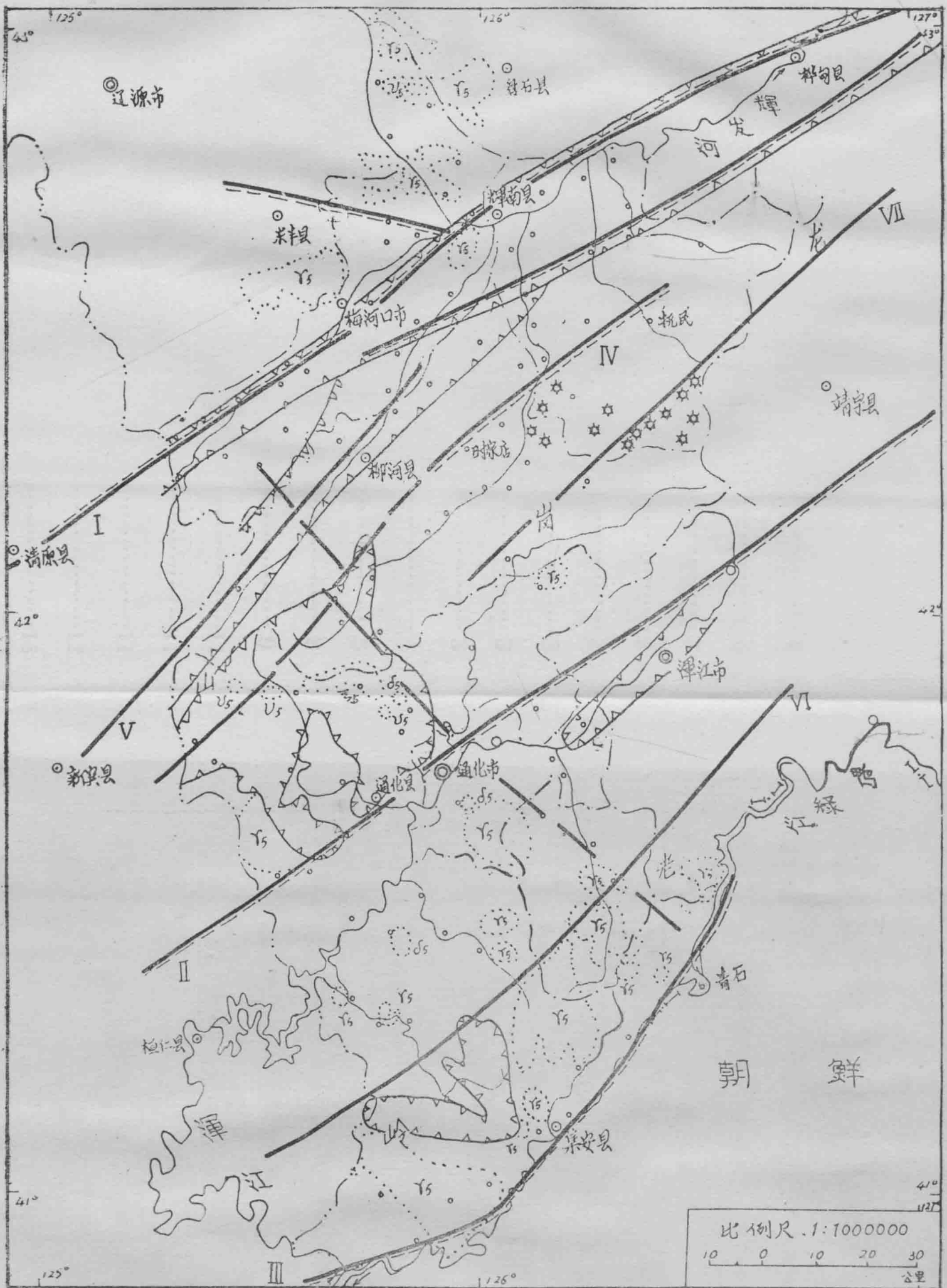


通化地震台全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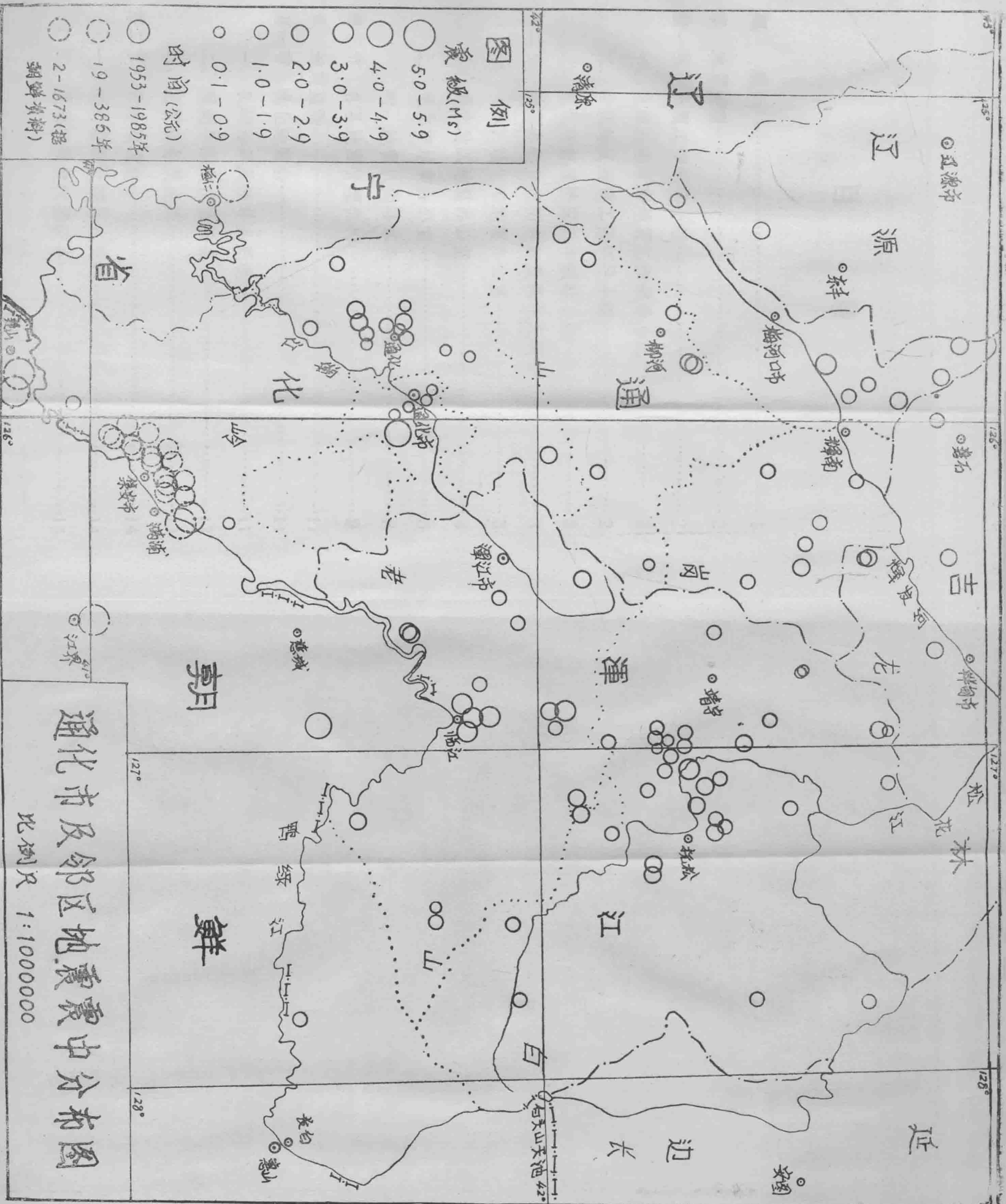


云峰地震台全景

通化市地质构造纲要图



- 图例
- | | | | | | | | |
|--|---------------------|--|---------------------|--|----------------------|--|-----------------------|
| | 活动断裂 | | 一级断裂 | | 中生代盆地 | | 火山口 |
| | γ_s 燕山期酸性侵入体 | | δ_s 燕山期中性侵入体 | | η_s 燕山期基性超基性侵入体 | | ϵ_s 燕山期碱性侵入体 |



目 录

概 述.....	1
第一章 地震管理.....	2
第一节 地震工作领导小组.....	2
一、（原）通化市地震工作领导小组.....	2
二、通化地区地震工作领导小组.....	2
三、通化市抗震防灾工作领导小组.....	3
第二节 地震办公室机构沿革及领导人更迭.....	3
一、（原）通化市地震办公室.....	3
二、通化地区地震办公室.....	4
三、通化市地震办公室.....	5
附：地震机构沿革表.....	8
第三节 各县地震管理机构.....	9
第二章 地震监测.....	11
第一节 通化地震台.....	11
一、机构沿革及领导人更迭.....	11
二、观测手段及仪器设备.....	12
三、主要任务及成果.....	13
第二节 云峰地震台.....	14
一、机构沿革及领导人更迭.....	14
二、观测手段及仪器设备.....	15

三、主要任务及成果·····	15
第三节 群测群防地震网点·····	16
一、网点分布及沿革·····	16
二、主要任务、观测手段的转移及成果·····	17
三、通化市地震观测站·····	18
四、三个骨干测报点·····	18
第三章 地理、地震地质及地震活动·····	20
第一节 地理概述·····	20
第二节 地震地质概述·····	20
第三节 地震活动概述·····	21
一、构造地震·····	21
二、火山地震·····	22
附：地震目录·····	23
第四节 地震烈度·····	28
第四章 地震监测预报技术研究和应用·····	29
第一节 地震活动断裂带及重点监视区的判定·····	29
第二节 地震活动特点及地震迁移规律的探索·····	29
第三节 地震发生发展规律的探讨·····	30
第五章 大事记·····	31
第六章 附记·····	41
一、主要文献·····	41
二、修志始末·····	41
三、编委及编辑人员·····	43

附 录:

1. 抚松县碱场Ms3.0级地震调查报告 (于庆开, 通化地震台, 1977年6月13日)45
2. 介绍一个1.0级地震 (张庸, 通化地区地震办公室, 1977年8月)47
3. 柳河县新发两次地震考察报告 (马连元, 通化地震台, 1980年6月)50
4. 通化县新开1983年2月15日Ms2.4、1.9级地震调查报告 (张德魁, 通化地区地震办公室, 1983年3月)53
5. 辉南地震考察报告 (朱梅武, 通化市地震办公室, 1985年5月)56
6. 辉南县高集岗井水异常调查报告 (张德魁, 通化市地震办公室, 1985年9月)60

概 述

通化市地震事业，是从1971年建立通化地震台开始。1975年通化地区地震办公室（县级）和通化市地震办公室（科级）相继成立。地震办公室具有科研、管理双层性质的机构，做为同级政府的职能机构，管理着本地的地震工作；做为业务部门，又直接从事地震监测任务。

1980年，通化市地震办公室撤销。1985年3月在通化地区行政管理体制改革中，通化市升为地级市。当年6月设立现通化市地震办公室（县级），承担了全地区的地震管理和地震监测任务。

十五年来，通化地区、市地震办公室在地委、行署、市委、市政府领导下，在省地震部门指导下，认真贯彻“以防为主、专群结合”的地震工作方针，建立健全了地震机构，直接管理本地的地震工作；建立了地震台和群测点，形成了专群结合的地震监测网，较好地监视本地的地震活动；开展地震监测预报和科学研究活动，基本掌握了本地地震地质特点和地震活动特征；进行地震知识宣传普及，增强人们防灾意识，提高各级政府的抗震功能；通过监测研究，结合本地特点，为当地政府资政，为上级地震部门提供资料，为国民经济建设服务做出了应有的贡献。

通化市地震事业的发展，在省地震系统中位先进行列，通化地震台测震纳入国家Ⅱ类台网，云峰地震台石英摆倾斜仪被列为国家Ⅰ类台网B级资料。

第一章 地震管理

第一节 地震工作领导小组

一、（原）通化市防震抗震工作领导小组

1976年1月5日，通化市革命委员会下达通市革发（1976）2号文件，决定成立通化市防震抗震工作领导小组，市委副书记、市革委会副主任黄勋章任组长，市委常委、市革委会副主任霍国生、崔茂义任副组长，科技局等有关局负责人为成员。下设地震办公室，负责日常工作。

二、通化地区防震抗震工作领导小组

1975年10月27日，通化地区革命委员会下达通地革发（1975）68号文件，决定成立通化地区防震抗震工作领导小组，地区革委会副主任李健为组长，地区计委副主任时广仁、通化军分区副参谋长姜德新为副组长，地区科技局等有关局负责人为成员。下设办公室，日常工作由地区科技局、地震台承担。

1977年7月21日，地区革委会又下达通地革发（1977）50号文件，决定对原地区防震抗震工作领导小组进行充实、调整，地区革委会副主任刘一清为组长，地区计委副主任王滋坤、通化军分区副参谋长姜德新、地委办公室副主任尹焕祯为副组长，地区地震办公室等有关局（办）负责人为成员。

三、通化市抗震防灾领导小组

1985年3月，通化地区行政体制改革，通化市升为地级市后，于1985年9月28日，通化市人民政府成立通化市抗震防灾领导小组，康立国（市政府副市长）为组长，靳融（市财政局副局长）、陆稔秋（市计经委副主任）、何学增（市城环委副主任）、朱梅武（市地震办公室主任）、董庆芳（市物资局副局长）、董传兴（市电业局局长）为副组长。下设办公室（设在市城环委）负责日常工作。

第二节 地震办公室机构沿革及领导人更迭

一、（原）通化市地震办公室

1976年1月5日，市革委会下达通市革发（1976）2号文件，决定成立通化市防震抗震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地震办公室，负责日常工作。市地震办公室与市科技局合署办公，主任由市科技局副局长官方令兼任。

1976年7月28日唐山地震后，市革委会为加强地震工作，于1976年8月8日下达通市革发（1976）40号文件，决定成立通化市地震办公室（负责地震监测预报工作）和通化市抗震救灾办公室（负责抗震救灾工作，不久即撤销，该项工作交市地震办公室）。市领导为市地震办公室定两名编制，由市科技局抽调2人，由企事业单位借5人开展地震工作。

1977年4月1日，吉林省革命委员会下达《关于建立地、县地

震机构的通知》（吉革发〔1977〕35号）文件。

通化市编委会1977年4月26日下达《关于通化市地震办公室定编的通知》（通市编〔1977〕12号）文件，正式为市地震办公室定行政编制5名（从市科技局抽编1人，从其他单位抽编4人），市地震办公室与市科技局合署办公，由朱梅武临时负责。

1978年8月，省地震工作电话会议以后，市人事部门为市地震办公室配齐专业技术人员。

1978年11月18日，市委任命孔宪友为市地震办公室主任（正科级）。从此，市地震办公室配齐人员，其中行政领导1人（占20%）专业技术人员4人（占80%），符合省、地要求。

1980年6月10日，省政府下达吉政发〔1980〕72号文件《关于调整地震机构的通知》，市编委于6月25日发出通市编发〔1980〕12号文件《关于撤销通化市地震办公室机构的通知》。至此，通化市地震办公室撤销，所有人员分别调往地、市有关部门。

二、通化地区地震办公室

1975年10月，通化地区革委会下达文件，决定成立地区防震抗震领导小组，下设地震办公室，负责日常工作。管理通化地区所属十个县（市）的地震工作。

地区地震办公室与地区科技局合署办公，地区科技局副局长王贵华兼主任，林风岗为副主任。

1977年4月1日，吉林省革委会下达吉革发〔1977〕35号文件《关于建立地、县地震机构的通知》。7月，地区革委会正式为地区地震办公室定编5人。地区地震办公室主任仍由王贵华兼任。7月

16日地委决定张振环为地区地震办公室副主任。专业技术人员5人。

1979年，孟隐华为地区地震办公室负责人（主持工作），张振环仍为副主任，工作人员4人。

1980年省政府以吉政发（1980）72号文件，下达给通化地区地震办公室6名事业编制，张振环为副主任，主持工作。

1984年2月10日，省政府办公室下达吉政办发（1984）13号文件，《吉林省人民政府办公室转发省地震局〈关于我省地震工作机构和管理体制改革的报告〉的通知》，正式明确地区地震办公室为县级，全称“吉林省通化地区行政公署地震办公室”，为行署的职能部门，定编6人。4月21日，地委决定地区地震办公室组成新的领导班子，朱梅武为主任，张振环为巡视员（副县级），专业技术人员4人。

1984年8月，在组织部干部管理权限下放“下管一级”时，地区地震办公室经与地委组织部研究，并经主管副专员同意，任命张德魁为地震办公室秘书（正科级，负责业务技术工作），徐乃桂为地震办公室秘书（副科级，负责综合工作）。

1984年10月，经地委批准地区地震办公室建立党组，朱梅武为党组书记，张振环、徐乃桂为党组成员。

1985年3月，通化地区行政管理体制改革，通化地区行政公署撤销，地区地震办公室随之取消。

三、通化市地震办公室

1985年3月，通化地区行政体制改革后，通化市升为地级市，实行市管县体制。